

审计署关于 2018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18 年，审计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以下简称《纲要》）为统领，扎实推进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加强党对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

审计署党组高度重视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一是旗帜鲜明讲政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法治政府建设的全过程和各方面，把落实党中央对审计工作的决策部署作为义不容辞的政治责任。二是压实署党组书记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调整加强审计法治工作领导小组。三是抓住“关键少数”，持续加强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培训，提高党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二、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新时代审计工作的职责使命，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审计署不断深化各领域审计工作，对中央一级预算单位和中央企业总部基本实现审计全覆盖。一是开展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重点关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放管服”改革等重大改革推进，创新驱动发展、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实施，以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减税降费等重大任务落实情况，着力推动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二是开展三大攻坚战相关审计，紧盯财政、金融、国资国企、境外投资等领域，着力揭示经济运行中的风险隐患；组织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审计，加大对深度贫困地区审计力度；组织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专项审计，推进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全国审计领导干部 3300 多名。三是开展重大民生项目审计，重点关注养老、医疗、安居等情况。四是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全国审计领导干部 3.2 万多名。五是坚持揭示问题与服务宏观决策相结合，注重反映体制机制问题，及时提出完善法律制度的建议，全国报送审计报告和信息 22 万多篇，提出建议 25 万多条，推动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7000 多项。

三、扎实推进审计管理体制改革，深化审计管理创新

审计署认真贯彻党中央改革审计管理体制的决策部署，自觉做改革的拥护者、支持者、参与者。一是顺利完成机构改革任务。完成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资委相关职责划转和 340 名人员转隶；严格执行“三定”方案，在派出局设置上实现对中央部门、中央企业和金融机构的审计全覆盖；认真履行中央审计委员

会办公室职责，建立健全向中央审计委员会报送重大事项和重要文稿工作机制。二是认真履行主管全国审计工作职责。加强对省级审计机关的领导，建立其主要负责人每年向署党组述职报告工作制度；做好省级审计机关领导班子协管工作，对其成员职务任免出具意见；举办新任省级审计机关主要负责人研讨班；组织开展对6省（市）的审计业务质量检查。三是加强对内部审计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组建内部审计指导监督司，发布《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和《审计署关于加强内部审计工作业务指导和监督的意见》，召开全国内部审计工作座谈会。四是创新审计执法方式。坚持科技强审，按照“统一规划、两级部署、以用为本”原则，有序推进“金审工程”三期建设；推广运用“总体分析、发现疑点、分散核实、系统研究”的数字化审计模式，提高运用大数据查核问题、评价判断、宏观分析的能力。

四、加强审计法律规范体系建设，为依法审计提供制度支撑

审计署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不断完善审计法律规范体系。一是推进修订审计法律法规。基本完成审计法修订草案起草工作；修订后的《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已按程序报批。二是全面修订完善内部制度，印发施行《审计署制度（2018年版）》。三是注意提高立法公众参与度。如在审计法修订过程中，除书面征求审计系统及有关部门、单位意见外，广泛听取各方代表和专家意见。四是加强审计法治理论研究。如开展“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审计立法规律初探”“中外审计体制系列研究报告”等10项专题研究，为修订审计法提供理论支撑。

五、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提升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

审计署党组坚决贯彻民主集中制，认真落实重大决策有关规定。一是集体讨论决定重要事项。对职责范围内的重要事项，一律由署党组集体讨论决定。二是坚持合法性审查。对审计项目安排、重要审计方案、审计报告和审计决定、规范性文件制定、重要合同签署等事项，未经合法性审查或经审查不合法的，不提交讨论。三是注重发挥智库参谋作用。协调特约审计员参加审计工作会议，组织集体调研2次、专题调研2次；在编制审计项目年度计划时，充分听取发展改革委等25个单位意见。四是推行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制度。聘任两家律师事务所担任外部法律顾问，7名内部法律顾问获得公职律师证书。

六、强化对审计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有效回应群众关切和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审计署自觉接受各方监督，不断加强自身监督，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习惯在监督下工作和生活。一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民主监督。6月和12月，署党组书记、审计长胡泽君先后受国务院委托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依法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22件。二是主动接受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通过署管媒体公开信息近4万篇次，其中发布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审计结果公告50期；修订《审计署信访工作规定》，办理来信来访1885件；组织起草外部审计专业人员对审计署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的办法。三是注重加强内部监督。组织全国审计机关开展

纪律作风专项整治月活动；制定实施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对6个特派办和30个派出局开展了巡视。四是做好依申请公开信息和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办理信息公开申请222件；审理行政复议案件232起，办结204起；应对行政诉讼案件50起。

七、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稳步提高审计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审计能力

审计署建立健全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机制，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一是以学习宣传宪法为核心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宪法修正案，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举行新任职司处级干部宪法宣誓；制定普法责任清单；在《中国审计报》开设以案说法专栏，组织“新时代新作为—国家审计走进高校”宣传教育活动；通过署管媒体和工作动态等形式，总结交流审计法治建设经验。二是落实公务员法治培训教育要求，在各类培训班中安排宪法法律学习，举办依法审计能力专题培训班。三是组织“七五”普法中期自查评估，将法治建设和普法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年度综合考核。

八、存在的主要问题和2019年工作打算

审计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对照《纲要》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是审计法律规范体系还不够完善，审计人员依法审计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2019年，审计署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力推进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完善审计法律规范体系，强化审计业务质量管理，积极开展“七五”审计法治宣传教育，深化审计法治理论研究，以党和人民满意的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70周年。

审计署

2019年3月21日